

债券简称:	19 诚通 01	20 诚通 01	20 诚通 02	20 诚通 03	20 诚通 04
	20 诚通 06	20 诚通 07	20 诚通 08	20 诚通 09	20 诚通 10
	20 诚通 11	20 诚通 13	20 诚通 14	20 诚通 15	20 诚通 17
	20 诚通 18	21 诚通 03	21 诚通 04	21 诚通 09	21 诚通 10
	21 诚通 17	21 诚通 18	22 诚通 01	22 诚通 02	
债券代码:	163085.SH	163137.SH	163220.SH	163221.SH	163295.SH
	163391.SH	163392.SH	163529.SH	163530.SH	163541.SH
	163542.SH	163594.SH	163595.SH	163679.SH	163741.SH
	163742.SH	175953.SH	175954.SH	188379.SH	188380.SH
	188969.SH	188970.SH	185235.SH	185234.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 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诚通 01”，债券代码 163085）、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诚通 01”，债券代码 163137）、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 诚通 02”，债券代码 163220）、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 诚通 03”，债券代码 163221）、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20 诚通 04”，债券代码 163295）、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20 诚通 06”，债券代码 163391）、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20 诚通 07”，债券代码 163392）、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20 诚通 08”，债券代码 163529）、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20 诚通 09”，债券代码 163530）、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20 诚通 10”，债券代码 163541）、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20 诚通 11”，债券代码 163542）、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20 诚通 13”，债券代

码 163594)、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20 诚通 14”, 债券代码 163595)、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20 诚通 15”, 债券代码 163679)、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 (“20 诚通 17”, 债券代码 163741)、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 (“20 诚通 18”, 债券代码 163742)、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1 诚通 03”, 债券代码 175953)、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 诚通 04”, 债券代码 175954)、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1 诚通 09”, 债券代码 188379)、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1 诚通 10”, 债券代码 188380)、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 (“21 诚通 17”, 债券代码 188969)、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 (“21 诚通 18”, 债券代码 188970)、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 诚通 01”, 债券代码 185235)、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诚通 02”, 债券代码 185234) 的受托管理人, 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现就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况进行临时报告, 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关注。

根据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中国诚通集团”)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告的《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简称“公告”), 2021 年 12 月末发行人借款余额 22,154,861.22 万元, 2021 年 1-12 月新增借款余额 7,871,742.65 万元, 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 38.10%。

在细分新增借款余额方面, 2021 年 1-12 月发行人银行贷款余额增加

1,885,651.80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9.13%。2021 年 1-12 月发行人信用类债券余额增加 5,470,481.57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6.48%。2021 年 1-12 月发行人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增加 43,374.55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0.21%。2021 年 1-12 月发行人其他有息债务余额增加 472,234.73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29%。

上述新增借款是基于发行人公司经营需要产生的。截至发行人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新增借款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9 诚通 01”、“20 诚通 01”、“20 诚通 02”、“20 诚通 03”、“20 诚通 04”、“20 诚通 06”、“20 诚通 07”、“20 诚通 08”、“20 诚通 09”、“20 诚通 10”、“20 诚通 11”、“20 诚通 13”、“20 诚通 14”、“20 诚通 15”、“20 诚通 17”、“20 诚通 18”、“21 诚通 03”、“21 诚通 04”、“21 诚通 09”、“21 诚通 10”、“21 诚通 17”、“21 诚通 18”、“22 诚通 01”、“22 诚通 02”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与发行人签订的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